

股票代碼：8079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光復南路 34 號
公司電話：(03)597-0670

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5
五、綜合損益表	6
六、權益變動表	7
七、現金流量表	8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40
(七)關係人交易	40
(八)質押之資產	4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他	41-4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
3、大陸投資資訊	45-46
(十四)部門資訊	46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6-55

會計師核閱報告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此 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97)金管證(六)第 0970037690 號

黃益輝

會計師

郭紹彬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七日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683,280	54.52	\$648,421	52.76	\$518,773	43.69	\$488,651	41.4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	763	0.06	861	0.07	789	0.07	1,389	0.1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4	126,917	10.13	116,797	9.50	124,393	10.47	111,241	9.43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14	-	-	-	-	1,886	0.16	1,886	0.16
1410	預付款項		2,394	0.19	2,277	0.19	1,045	0.09	1,480	0.1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0	-	25	-	65	-	69	0.0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13,374	64.90	768,381	62.52	646,951	54.48	604,716	51.26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2	10,589	0.84	10,589	0.86	10,589	0.89	10,589	0.9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5	423,707	33.81	438,773	35.70	525,314	44.24	559,744	47.4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14	5,054	0.40	2,844	0.23	1,292	0.11	1,292	0.1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6	637	0.05	8,449	0.69	3,288	0.28	3,288	0.28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39,987	35.10	460,655	37.48	540,483	45.52	574,913	48.74
1xxx	資產總計		\$1,253,361	100.00	\$1,229,036	100.00	\$1,187,434	100.00	\$1,179,629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誠焰

經理人：潘育麒

會計主管：謝杰儒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27	-	\$-	-	\$27	-	\$-	-
2170	應付帳款		8,402	0.67	7,800	0.63	8,907	0.75	10,569	0.9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7	48,891	3.90	55,048	4.48	50,732	4.27	59,739	5.0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14	8,555	0.68	4,930	0.40	1,841	0.16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8	10,000	0.80	10,000	0.81	5,000	0.42	7,500	0.6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35	0.04	455	0.04	411	0.03	5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6,310	6.09	78,233	6.36	66,918	5.63	77,862	6.6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8	15,833	1.26	18,333	1.49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14	32	-	-	-	-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五及六.9	15,425	1.23	15,425	1.26	14,705	1.24	14,703	1.2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290	2.49	33,758	2.75	14,705	1.24	14,703	1.25
2xxx	負債總計		107,600	8.58	111,991	9.11	81,623	6.87	92,565	7.85
	業主權益									
3100	股本	六.10								
3110	普通股股本		802,001	63.99	802,001	65.25	746,047	62.83	746,047	63.24
3200	資本公積	六.10	123,818	9.88	123,818	10.07	123,818	10.43	123,818	10.50
3300	保留盈餘	六.1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3,002	7.42	93,002	7.57	80,002	6.74	80,002	6.78
3350	未分配盈餘		126,940	10.13	98,224	8.00	155,944	13.13	137,197	11.63
3xxx	權益總計		1,145,761	91.42	1,117,045	90.89	1,105,811	93.13	1,087,064	92.15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253,361	100.00	\$1,229,036	100.00	\$1,187,434	100.00	\$1,179,629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誠焰

經理人：潘育麒

會計主管：謝杰儒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1	\$122,633	100.00	\$112,79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600	勞務成本		(79,289)	(64.66)	(78,786)	(69.85)
5900	營業毛利		43,344	35.34	34,012	30.1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046)	(3.30)	(3,812)	(3.38)
6200	管理費用	七	(7,546)	(6.15)	(7,130)	(6.3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05)	(1.63)	(2,464)	(2.18)
	營業費用合計		(13,597)	(11.08)	(13,406)	(11.88)
6900	營業利益		29,747	24.26	20,606	18.2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3				
7010	其他收入		464	0.38	79	0.0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2	0.11	(49)	(0.04)
7050	財務成本		(134)	(0.11)	(40)	(0.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2	0.38	(10)	(0.01)
7900	稅前淨利		30,209	24.64	20,596	18.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14	(1,493)	(1.22)	(1,849)	(1.64)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8,716	23.42	18,747	16.6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716	23.42	\$18,747	16.62
	每股盈餘(元)	六.1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36		\$0.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36		\$0.2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誠焰

經理人：潘育麒

會計主管：謝杰儒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746,047	\$123,818	\$80,002	\$137,197	\$1,087,064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淨利				18,747	18,747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746,047</u>	<u>\$123,818</u>	<u>\$80,002</u>	<u>\$155,944</u>	<u>\$1,105,811</u>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802,001	\$123,818	\$93,002	\$98,224	\$1,117,045
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淨利				28,716	28,716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802,001</u>	<u>\$123,818</u>	<u>\$93,002</u>	<u>\$126,940</u>	<u>\$1,145,761</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誠焰

經理人：潘育麒

會計主管：謝杰儒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項 目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30,209	\$20,59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78)	-
調整項目：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7	-
收益費損項目：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43)	-
折舊費用	31,019	34,4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344)	-
利息費用	134	40			
利息收入	(459)	(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34	-	償還長期借款	(2,500)	(2,5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00)	(2,50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98	60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0,120)	(13,1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859	30,12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17)	4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8,421	488,65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	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3,280	\$518,773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7	2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02	(1,66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088)	(9,00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0)	35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	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5,424	32,595			
收取之利息	459	75			
支付之利息	(134)	(40)			
支付之所得稅	(46)	(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5,703	32,62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誠焰

經理人：潘育麒

會計主管：謝杰儒

一、公司沿革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各種自動化機械設備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各種電子產品測試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電腦系統產品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及維護業務、電腦軟體設計及買賣業務、企業管理電腦化之設計諮詢顧問業務等。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光復南路34號。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二)證櫃上字第三〇一八九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五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1.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將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拆分為三個主要階段逐步進行，每完成一階段即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一階段係關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衡量，此部分之準則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理事會陸續再對減損方法與避險會計進行修正。惟我國2013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不得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金管會將另行規定實施日期。首次採用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將影響本公司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其他兩階段之修正對本公司之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

- 2.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 23 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 32 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與解釋公告第 13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給付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給付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給付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給付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給付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由於金管會尚未確定其實施日期，故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本公司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及可隨時償還並為整體現金管理一部分之銀行透支。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當未來預期無法收現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實現或移轉予本公司時，放款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

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一移轉之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就其整體符合除列時，本公司以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係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6-56年

機器設備：2-6年

運輸設備：5-6年

辦公設備：5-6年

什項設備：3-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8.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

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9.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勞務提供

本公司之勞務收入主要係提供測試服務產生，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合理估計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

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1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

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基於公平交易下具約束力之銷售協議之價格或資產之市價，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7。

(4)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12。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03.31	101.12.31	101.03.31	101.01.01
現金及週轉金	\$120	\$120	\$120	\$120
支票及活期存款	437,160	402,301	472,653	442,531
定期存款	246,000	246,000	46,000	46,000
合計	<u>\$683,280</u>	<u>\$648,421</u>	<u>\$518,773</u>	<u>\$488,651</u>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均無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3.31	101.12.31	101.03.31	101.01.01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一未上市(櫃)之普通股股票</u>				
三合微科(股)公司	\$4,361	\$4,361	\$4,361	\$4,361
Sitec Semiconductor Ltd.	12,113	12,113	12,113	12,113
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公司	4,763	4,763	4,763	4,763
合 計	21,237	21,237	21,237	21,237
減：累計減損	(10,648)	(10,648)	(10,648)	(10,648)
淨 額	<u>\$10,589</u>	<u>\$10,589</u>	<u>\$10,589</u>	<u>\$10,589</u>

- (1)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間匯款美金 371,140 元投資 Sitec Semiconductor Ltd.，取得 30,989,345 股，持股比率 4.84%。這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日經審二字第○九一○四四七九三號函核准在案。
- (3)上開被投資公司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經本公司評估其投資價值已發生累計減損 1,803 仟元。
- (4)上開被投資公司 Sitec Semiconductor Ltd.，經本公司評估其投資價值已發生累計減損 4,082 仟元。
- (5)上開被投資公司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原經本公司評估其投資價值已發生累計減損 12,500 仟元，另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股東會通過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故本公司依減資比例分別沖減原始投資成本 7,737 仟元及累計減損計 7,737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經本公司評估其投資價值已發生累計減損為 4,763 仟元。

3. 應收票據淨額

	102.03.31	101.12.31	101.03.31	101.01.0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763	\$861	\$789	\$1,389
減：備抵呆帳	-	-	-	-
淨額	<u>\$763</u>	<u>\$861</u>	<u>\$789</u>	<u>\$1,389</u>

上述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 應收帳款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2.03.31	101.12.31	101.03.31	101.01.01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128,229	\$118,109	\$125,748	\$112,596
減：備抵呆帳	(1,312)	(1,312)	(1,355)	(1,355)
淨額	<u>\$126,917</u>	<u>\$116,797</u>	<u>\$124,393</u>	<u>\$111,241</u>

上述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60天至9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2.01.01	\$-	\$1,312	\$1,312
當年度發生/或迴轉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2.03.31	\$-	\$1,312	\$1,312
101.01.01	\$-	\$1,355	\$1,355
當年度發生/或迴轉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1.03.31	\$-	\$1,355	\$1,355

(3)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2.03.31	\$123,608	\$3,295	\$-	\$-	\$14	\$-	\$126,917
101.12.31	108,924	7,286	587	-	-	-	116,797
101.03.31	114,773	9,270	27	323	-	-	124,393
101.01.01	102,436	8,805	-	-	-	-	111,241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合計
成本：							
102.01.01	\$76,561	\$128,416	\$1,008,543	\$9,643	\$2,387	\$14,991	\$1,240,541
增添	-	190	8,319	-	-	-	8,509
處分	-	-	-	(591)	-	-	(591)
移轉	-	-	7,855	-	-	-	7,855
102.03.31	\$76,561	\$128,606	\$1,024,717	\$9,052	\$2,387	\$14,991	\$1,256,314
101.01.01	\$76,561	\$128,416	\$1,117,806	\$9,643	\$10,796	\$17,793	\$1,361,015
增添	-	-	-	-	-	-	-
處分	-	-	-	-	-	-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移轉	-	-	-	-	-	-	-
101.03.31	<u>\$76,561</u>	<u>\$128,416</u>	<u>\$1,117,806</u>	<u>\$9,643</u>	<u>\$10,796</u>	<u>\$17,793</u>	<u>\$1,361,015</u>
折舊及減損：							
102.01.01	\$-	\$23,634	\$759,153	\$8,530	\$1,653	\$8,798	\$801,768
折舊	-	916	29,463	96	89	455	31,019
處分	-	-	-	(180)	-	-	(180)
移轉	-	-	-	-	-	-	-
102.03.31	<u>\$-</u>	<u>\$24,550</u>	<u>\$788,616</u>	<u>\$8,446</u>	<u>\$1,742</u>	<u>\$9,253</u>	<u>\$832,607</u>
101.01.01	\$-	\$19,986	\$753,881	\$7,613	\$9,822	\$9,969	\$801,271
折舊	-	912	32,659	240	105	514	34,430
處分	-	-	-	-	-	-	-
移轉	-	-	-	-	-	-	-
101.03.31	<u>\$-</u>	<u>\$20,898</u>	<u>\$786,540</u>	<u>\$7,853</u>	<u>\$9,927</u>	<u>\$10,483</u>	<u>\$835,701</u>
淨帳面金額：							
102.03.31	<u>\$76,561</u>	<u>\$104,056</u>	<u>\$236,101</u>	<u>\$606</u>	<u>\$645</u>	<u>\$5,738</u>	<u>\$423,707</u>
101.12.31	<u>\$76,561</u>	<u>\$104,782</u>	<u>\$249,390</u>	<u>\$1,113</u>	<u>\$734</u>	<u>\$6,193</u>	<u>\$438,773</u>
101.03.31	<u>\$76,561</u>	<u>\$107,518</u>	<u>\$331,266</u>	<u>\$1,790</u>	<u>\$869</u>	<u>\$7,310</u>	<u>\$525,314</u>
101.01.01	<u>\$76,561</u>	<u>\$108,430</u>	<u>\$363,925</u>	<u>\$2,030</u>	<u>\$974</u>	<u>\$7,824</u>	<u>\$559,744</u>

(1)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須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本公司購置位於新豐鄉池和段161號、182號~183號、263號、371號~372號、377號、379號、410號、417號、419號~420號計十二筆土地，面積計537平方公尺，土地成本為888仟元，因購入時之地目為農地，未能以本公司名義購買，故暫以本公司董事長許誠焰名義辦理登記，並以本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辦理設定。

(3)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03.31	101.12.31	101.03.31	101.01.01
預付設備款	\$-	\$7,855	\$3,288	\$3,288
其他預付費用	637	594	-	-
合計	<u>\$637</u>	<u>\$8,449</u>	<u>\$3,288</u>	<u>\$3,288</u>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其他應付款

	102.03.31	101.12.31	101.03.31	101.01.01
應付薪資	\$38,185	\$42,491	\$44,165	\$52,800
應付費用	8,768	9,707	4,895	4,324
應付營業稅	1,098	1,941	1,672	2,615
應付設備款	840	909	-	-
合計	<u>\$48,891</u>	<u>\$55,048</u>	<u>\$50,732</u>	<u>\$59,739</u>

8.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2.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華南商業銀行一新豐分行信用借款	\$25,833	定儲利率 指數加碼	自101年10月18日至104年10月18日，按動撥本金共分三十六期平均攤還，自借款日起以每月為一期攤還；利息按月給付。
小計	25,833	年率0.5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000)	計息	
合計	<u>\$15,833</u>		

債權人	10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華南商業銀行一新豐分行信用借款	\$28,333	定儲利率 指數加碼	自101年10月18日至104年10月18日，按動撥本金共分三十六期平均攤還，自借款日起以每月為一期攤還；利息按月給付。
小計	28,333	年率0.5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000)	計息	
合計	<u>\$18,333</u>		

債權人	101.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華南商業銀行一新豐分行信用借款	\$5,000	定儲利率 指數加碼	自98年9月21日至101年9月21日，按動撥本金共分三十六期平均攤還，自借款日起以每月為一期攤還；利息按月給付。
小計	5,000	年率1.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000)	計息	
合計	<u>\$-</u>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1.1.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華南商業銀行一新豐分行信用借款	\$7,500	定儲利率指數加碼	自98年9月21日至101年9月21日，按動撥本金共分三十六期平均攤還，自借款日起以每月為一期攤還；利息按月給付。
小計	7,500	年率1.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500)	計息	
合計	<u>\$-</u>		

9.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413仟元及1,442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05仟元及211仟元。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計畫之成本中分別有235仟元、27仟元、29仟元及14仟元認列於營業成本、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計畫之成本中分別有170仟元、15仟元、17仟元及9仟元認列於營業成本及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一〇一年度
期初金額	\$-
當期精算損益	1,130
期末金額	<u>\$1,130</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1.12.31	101.01.01
確定福利義務	\$31,166	\$29,07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5,741)	(14,370)
提撥狀況	15,425	14,703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估列委任經理人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u>\$15,425</u>	<u>\$14,703</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29,073
當期服務成本	583
利息成本	509
支付之福利	-
精算損失(利益)	1,001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u>\$31,166</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37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23
雇主提撥數	1,248
支付之福利	-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5,741</u>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金額為1,248仟元。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1.12.31	101.01.01
現金	100.00%	100.0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123仟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1.12.31	101.01.01
折現率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1.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3.00%

折現率如變動0.5%，將導致下列影響：

	101年度	
	折現率 增加0.5%	折現率 減少0.5%
當期服務成本與利息成本彙總數之影響	\$45	\$(66)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3,108)	3,513

民國一〇一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一〇一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31,16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5,741)
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15,425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16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29

10.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 9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90,000,000 股，業已發行股本為 746,047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74,604,680 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55,954 仟元，該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同年八月二十一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9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802,001 仟元，每股 10 元，分為 80,200,031 股。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為 9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90,000,000 股，業已發行股本為 802,001 仟元，每股 10 元，分為 80,200,031 股。

(2) 資本公積

	102.03.31	101.12.31	101.03.31	101.01.01
發行溢價	\$123,717	\$123,717	\$123,717	\$123,717
處分資產增益	101	101	101	101
合計	<u>\$123,818</u>	<u>\$123,818</u>	<u>\$123,818</u>	<u>\$123,818</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派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而以往年度如有虧損，除儘先彌補外，應於繳納稅捐後，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特別盈餘公積後，倘尚有餘額，則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1、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
- 3、股東紅利係就本年度分配後餘額數加計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後之股利政策如下：

為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總額為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含)以上，股利之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方式配合處理，為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比率不低於當年度擬發放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前之股利政策如下：

為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利之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方式配合處理，為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比率不低於當年度擬發放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 D. 本公司分派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並無因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而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情事。

E.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日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580 仟元及 1,193 仟元暨 2,545 仟元及 848 仟元，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F.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情形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通過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情形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8,666	\$13,000		
特別盈餘公積	648	-		
普通股現金股利	80,200	55,954	每股1.00元	每股0.75元
普通股股票股利	-	55,954	-	每股0.75元
董監事酬勞	3,867	5,850		
員工紅利－現金	11,602	17,550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公積等因素後，依本公司章程所定盈餘分派政策，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7,550 仟元及董監酬勞 5,850 仟元，與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紅利 17,888 仟元及董監酬勞 5,963 仟元之差異為 451 仟元，業已調整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公積等因素後，依公司章程所定盈餘分派政策，估列民國一〇一年度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2,344 仟元及 4,115 仟元。另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認列為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收入包括：	102.01.01~102.03.31	101.01.01~101.03.31
勞務提供	\$122,667	\$112,798
減：勞務收入折讓	(34)	-
營業收入淨額	<u>\$122,633</u>	<u>\$112,798</u>

12.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2.01.01~102.03.31			101.01.01~101.03.31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9,215	\$5,630	\$24,845	\$20,145	\$5,313	\$25,458
勞健保費用	2,364	559	2,923	2,242	531	2,773
退休金費用	1,312	406	1,718	1,293	360	1,6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649	3,180	11,829	6,553	3,774	10,327
折舊費用	30,687	332	31,019	33,942	488	34,430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2.01.01~ 102.03.31	101.01.01~ 101.03.31
利息收入	\$459	\$75
其他收入—其他	5	4
合計	<u>\$464</u>	<u>\$79</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01.01~ 102.03.31	101.01.01~ 101.03.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4)	\$-
淨外幣兌換損益	266	(49)
合計	<u>\$132</u>	<u>\$(49)</u>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財務成本

	102.01.01~ 102.03.31	101.01.01~ 101.03.31
銀行借款之利息	\$134	\$40

14.所得稅

(1)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2.01.01~ 102.03.31	101.01.01~ 101.03.31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3,670	\$1,8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210)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49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先前沖減之迴轉)	(16)	-
所得稅費用	\$1,493	\$1,849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2.01.01~ 102.03.31	101.01.01~ 101.03.31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0,209	\$20,596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5,136	\$3,501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416)	(1,84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49)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2	-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21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210)	(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493	\$1,849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02.01.01~102.03.31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投資減損損失	\$1,810	\$-	\$-	\$1,810
應付退休金負債	413	2,210	-	2,623
兌換損(益)	-	(32)	-	(32)
短期員工福利	621	-	-	62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178</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2,844</u>			<u>\$5,02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844</u>			<u>\$5,05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32</u>

101.01.01~101.03.31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投資減損損失	\$694	\$-	\$-	\$694
短期員工福利	598	-	-	59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292</u>			<u>\$1,29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292</u>			<u>\$1,2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4仟元、21仟元、0仟元及393仟元。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03.31	101.12.31	101.03.31	101.01.0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3,305	\$13,305	\$15,125	\$15,12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預計及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7.13%及13.08%。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6)本公司投資設立及增資擴展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製造業技術服務業部份獎勵辦法暨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規定，享有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明細如下：

項次	核准機關	核准文號	免稅期間
1	經濟部工業局	99年11月24日工中字第09905050510	99.10.01~104.10.01

- (7)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15.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2.01.01~ 102.03.31	101.01.01~ 101.03.31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28,716	\$18,74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80,200,031股	80,200,031股
基本每股盈餘(元)	\$0.36	\$0.23
(2)稀釋每股盈餘		
經調整具稀釋作用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28,716	\$18,747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80,200,031股	80,200,031股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一股票(股)	254,783	150,448
經調整具稀釋作用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80,454,814股	80,350,479股
稀釋每股盈餘(元)	\$0.36	\$0.23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01.01~ 102.03.31	101.01.01~ 101.03.31
短期員工福利	\$2,684	\$2,499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有關給付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之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2.03.31	101.12.31	101.03.31	101.01.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89	\$10,589	\$10,589	\$10,589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683,160	648,301	518,653	488,531
應收票據淨額	763	861	789	1,389
應收帳款淨額	126,917	116,797	124,393	111,241

金融負債

	102.03.31	101.12.31	101.03.31	101.01.01
應付款項	\$8,429	\$7,800	\$8,934	\$10,569
其他應付款	48,051	54,139	50,732	59,73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借)	25,833	28,333	5,000	7,500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係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種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主要係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6仟元及5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6.85%、94.70%、95.87%及95.40%，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合計
102.03.31				
借款	\$10,195	\$10,195	\$5,904	\$26,294
應付款項	8,429	-		8,429
其他應付款	48,891	-		48,891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合計
<u>101.12.31</u>				
借款	\$10,195	\$10,195	\$8,476	\$28,866
應付款項	7,800	-		7,800
其他應付款	55,048	-		55,048
<u>101.03.31</u>				
借款	\$5,059	\$-		\$5,059
應付款項	8,934	-		8,934
其他應付款	50,732	-		50,732
<u>101.01.01</u>				
借款	\$7,649	\$-		\$7,649
應付款項	10,569	-		10,569
其他應付款	59,739	-		59,739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u>無</u>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C.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部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7.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參閱附表一。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無。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一.(一)相關資訊：無。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東莞矽德半導體有限公司	半導體產銷業務	\$772,470 (註 1)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113	\$-	\$-	\$12,113	1.22%	\$-	\$8,031 (註 2)	\$-	\$12,113	\$12,113	\$687,457

註 1：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2：已扣除累積減損 4,082 仟元。

-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主要收入來自於從事各種電子產品之測試、加工、買賣業務，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覆核整體公司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之資源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屬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制。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係為首份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含)開始，本公司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在轉換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2. 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3. 針對複合金融工具，其負債組成部分在轉換日已不再流通在外者，本公司選擇採用豁免，無須區分該工具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8,651	\$-	\$-	\$488,65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1,389	-	-	1,389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11,241	-	-	111,241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1,886	-	(1,886)	-	其他應收款	5
-	-	-	1,886	1,886	當期所得稅資產	5
預付款項	1,480	-	-	1,480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69	-	-	69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604,716			604,716	流動資產合計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89	-	-	10,58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563,032	-	(3,288)	559,7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其他資產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694	598	-	1,29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	-	-	3,288	3,28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
其他資產合計	694			574,913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1,179,031	\$598	\$-	\$1,179,629	資產總計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0,569	\$-	\$-	\$10,569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53,609	3,515	2,615	59,739	其他應付款	2,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500	-	-	7,5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2,669	-	(2,615)	54	其他流動負債	5
流動負債合計	74,347			77,862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退休金負債	2,314	12,389	-	14,7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
				14,703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76,661			92,565	負債總計	
股本					股本	
普通股	746,047	-	-	746,047	普通股	
資本公積	131,634	(7,816)	-	123,818	資本公積	3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80,002	-	-	80,002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44,687	(7,490)	-	137,197	未分配盈餘	1,2,3
股東權益合計	1,102,370			1,087,064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79,031	\$598	\$-	\$1,179,629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18,773	\$-	\$-	\$518,773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789	-	-	789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24,393	-	-	124,393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1,886	-	(1,886)	-	其他應收款	5
-	-	-	1,886	1,886	當期所得稅資產	5
預付款項	1,045	-	-	1,045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65	-	-	65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646,951			646,951	流動資產合計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89	-	-	10,58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528,602	-	(3,288)	525,3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其他資產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694	598	-	1,29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	-	-	3,288	3,28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
其他資產合計	694			540,483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1,186,836	\$598	\$-	\$1,187,434	資產總計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27	\$-	\$-	\$27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8,907	-	-	8,907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841	-	-	1,84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45,545	3,515	1,672	50,732	其他應付款	2,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000	-	-	5,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2,083	-	(1,672)	411	其他流動負債	5
流動負債合計	63,403			66,918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退休金負債	2,427	12,278	-	14,70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
				14,705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65,830			81,623	負債總計	
股本					股本	
普通股	746,047	-	-	746,047	普通股	
資本公積	131,634	(7,816)	-	123,818	資本公積	3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80,002	-	-	80,002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63,323	(7,379)	-	155,944	未分配盈餘	1,2,3
股東權益合計	1,121,006			1,105,811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86,836	\$598	\$-	\$1,187,434	負債及權益總計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8,421	\$-	\$-	\$648,42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861	-	-	861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16,797	-	-	116,797	應收帳款淨額	
預付款項	2,277	-	-	2,277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25	-	-	25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768,381			768,381	流動資產合計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89	-	-	10,58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446,628	-	(7,855)	438,7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無形資產						-
遞延退休金成本	747	(747)	-	-		1
其他資產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223	621	-	2,84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其他資產—其他	594	-	7,855	8,4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5
其他資產合計	2,817			460,655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1,229,162	\$(126)	\$-	\$1,229,036	資產總計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7,800	\$-	\$-	\$7,800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4,930	-	-	4,9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48,543	3,655	2,850	55,048	其他應付款	2,5
應付設備款	909	-	(909)	-		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000	-	-	10,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流動負債	2,396	-	(1,941)	455	其他流動負債	5
流動負債合計	74,578			78,233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8,333	-	-	18,333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付退休金負債	3,822	11,603	-	15,4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
				33,758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96,733			111,991	負債總計	
股本					股本	
普通股	802,001	-	-	802,001	普通股	
資本公積	131,634	(7,816)	-	123,818	資本公積	3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3,002	-	-	93,002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6,440	(8,216)	-	98,224	未分配盈餘	1,2,3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48)	648	-	-		1
股東權益合計	1,132,429			1,117,045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229,162	\$(126)	\$-	\$1,229,036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112,798	\$-	\$-	\$112,798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78,875)	89	-	(78,786)	營業成本	1
營業毛利	33,923			34,012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3,820)	8	-	(3,812)	推銷費用	1
管理費用	(7,139)	9	-	(7,130)	管理費用	1
研究發展費用	(2,469)	5	-	(2,464)	研究發展費用	1
合計	(13,428)			(13,406)		
營業淨利	20,495			20,606	營業利益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75	-	-	75	其他收入	4	
其他收入	4	-	-	4	其他收入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7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40)	-	-	(40)	財務成本	4	
兌換損失	(49)	-	-	(49)	其他利益及損失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9)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0,596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849)	-	-	(1,849)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利				18,74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	
				\$18,7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492,770	\$-	\$-	\$492,770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333,572)	469	-	(333,103)	營業成本	1
營業毛利	159,198			159,667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6,273)	20	-	(16,253)	推銷費用	1
管理費用	(30,392)	(119)	-	(30,511)	管理費用	1,2
研究發展費用	(8,851)	11	-	(8,840)	研究發展費用	1
合計	(55,516)			(55,604)		
營業淨利	103,682			104,063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195	-	-	1,195	其他收入	4
其他收入	15	-	-	15	其他收入	4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21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71)	-	-	(171)	財務成本	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9)	-	-	(49)	其他利益及損失	4
兌換損失	(167)	-	-	(167)	其他利益及損失	4
其他損失	(1)	-	-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88)					
				8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4,504			104,885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7,843)	23	-	(17,820)	所得稅費用	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86,661	\$404	\$-	87,065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4
-	-	(1,130)	(1,130)	(1,130)	(稅後淨額)	
				\$85,9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度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利息收現數分別為459仟元及1,195仟元，利息支付數分別為134仟元及40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另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仍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註1：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調整

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

務，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增加12,389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12,389仟元。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應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續調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帳影響數後較依照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應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增加12,278仟元，並使當期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共減少111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12,278仟元。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應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確定福利精算損益，且本公司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精算損益全數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於續調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帳影響數後，致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退休金減少747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增加11,603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648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12,998仟元(含開帳數調減保留盈餘12,389仟元、民國一〇一年度調減營業成本521仟元及民國一〇一年度調整精算損益減少其他綜合損益而直接減少保留盈餘1,130仟元)。

註2：員工福利－未休假給付之調整

本公司認列員工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企業將額外支付的金額，認列為費用，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員工福利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增加3,515仟元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計598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2,917仟元。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及續調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帳影響數後，應增加員工福利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3,515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598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2,917仟元。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依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及續調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帳影響數後，應增加員工福利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3,655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621仟元、當期營業費用增加140仟元、所得稅費用減少23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3,034仟元。

註3：資本公積之調整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之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因IFRSs未有規定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故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資本公積7,816仟元調整轉列至保留盈餘。

註4：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公司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損益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註5：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257,400	\$4,361	1.07%	\$3,001	註1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tec Semiconductor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20,545,354	12,113	1.22%	10,731	註1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190,476	4,763	1.11%	1,958	註1
合 計					21,237			
減：累計減損					(10,648)			
淨 額					<u>\$10,589</u>			

註1：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